华泰财险工程险附加渗漏和污染条款（2026 版 GH）

兹经双方同意，**本保险对以下责任不承担赔偿责任：**

A. **渗漏、污染所直接或间接引起的人身伤害或身体伤害或财产损失、损坏或丧失使用，**但保险期限内突然发生的、非故意的和不可预料的渗漏、污染所引起的人身伤害或身体伤害或有形财产的损失、物质损坏或毁坏或被损坏或破坏财产的丧失，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。

B. **转移、消除或清理渗漏、污染物质的费用**，但该渗漏、污染是由于保险期限内突然发生的、非故意的、不可预料的事件引起的，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